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完成有關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之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清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公告及TechStar Acquisition Corporation的公告，日期均為2024年12月20日（「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併購交易的交割已於2025年12月10日上午9時正（香港時間）完成。交割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3,750,000股繼承公司股份及6,000,000份繼承公司發起人權證。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

承董事會命
清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倪正東

中國北京，2025年1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倪正東先生、符星華女士及張妍妍女士；非執行董事龔虹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YE Daqing先生、ZHANG Min先生及余濱女士。

* 僅供識別